

趙劍平文集

ZHAO JIAN PING
WEN JI

◎趙劍平 著

人民文學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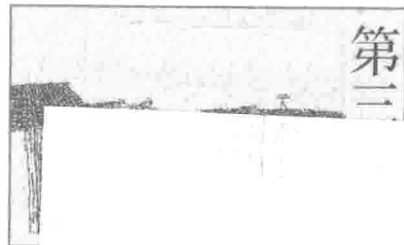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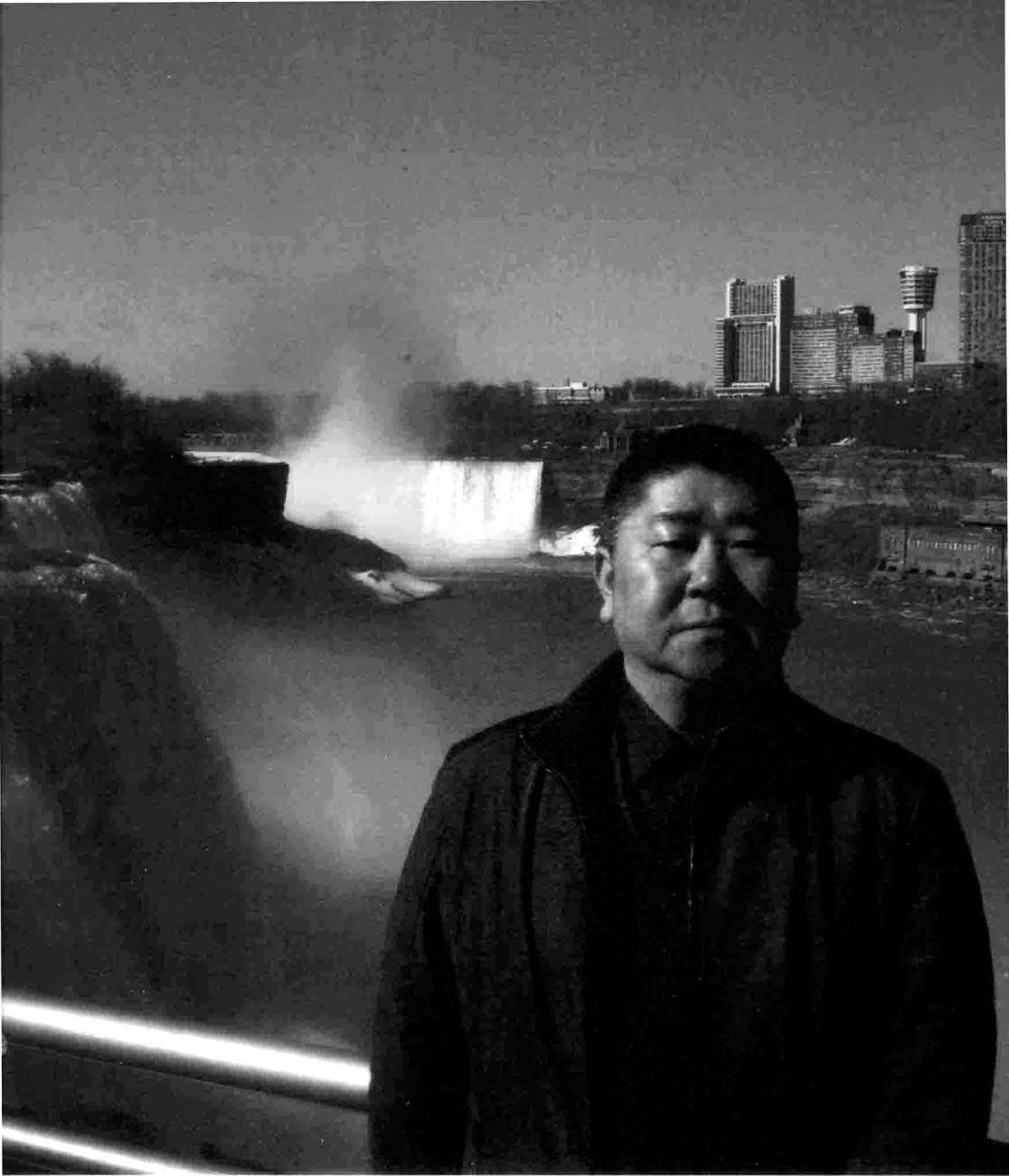
ZHAO JIAN PING
WEN JI

◎赵剑平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赵剑平文集





赵剑平，原名赵明鸿，1956年10月生，贵州省正安县人，仡佬族。1978年开始文学创作，先后在《人民文学》《收获》《红岩》等刊物发表作品二百余万字。其创作严谨，作品风格独特，具有浓郁的地域及民族文化色彩，富于思辨，传统表达中又有闪烁不定的现代意象，文字除内在的沉稳与节律，还格外显着活跃、生动，透着一种语言的张力。著有长篇小说《困豹》，中篇小说集《远树孤烟》，短篇小说集《小镇无街灯》，中短篇小说集《赵剑平小说选》《女县长》，散文集《挂在悬崖上的街》《赵剑平散文选》等。短篇小说集《小镇无街灯》获第四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中短篇小说集《赵剑平小说选》获第五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报告文学《巴拿马诱惑》获“人民文学奖”特别奖，《懒祭》获贵州省“山花文学奖”，《杀跑羊》获首届贵州省人民政府文学奖。作品收入《中国新文学大系》及各类文学作品选本。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一级作家。

序

我是在 2001 年 4 月举行的“新时期黔北文学研讨会”上认识赵剑平的。剑平面相纯朴，为人低调。见过其人，再读他那两组在会上被众口一词称许的散文——《欧罗巴散记》和《走进神秘之地》，我似乎读出了那纯朴与低调下面深藏的一些东西，不能不把他印在自己的脑海里。又过五年，剑平的长篇小说《困豹》在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后，研讨会在中国现代文学馆召开，我虽因临时有急务未能出席，却从旁得知这部作品来之不易——从下笔到成稿、修改、出版，耗时竟用了近十七年时间。一部作品的分量，固不以创作时间的长短来衡量，但由此却令我对这位贵州作家的扎实、坚韧印象深刻。在这个熙熙攘攘的时代，对那些甘于寂寞、从容沉潜的同道，我素来抱有更多的敬意。

一个作家的魅力，最终是要到他的作品中去感悟、去寻觅的。然而，倘若我们对这位作家的人生遭际、文化养成也有所涉猎，则往往有豁然开朗的惊喜。剑平出生在遵义大山深处一个偏僻的小镇。他父亲是区公所一名小公务员，他母亲是区供销社一名小职员。因母亲没有奶水，剑平一生下来就找了农村奶妈，先后吃了两位农民妈妈的奶水。此后又因为有了相继出生的弟弟妹妹，父母便把他送到了山山相连的另一个镇子，交给他祖父祖母照看。他祖父是地方上“打玩友”——流行于川南黔北一带的川戏坐唱的“统指”。他祖上在清朝年间从四川移民贵州。他祖父倾家荡产到四川拜师学艺，然后返回贵州教“打玩友”……这川黔间的游走，或许恰恰织就了他民间文化的根系？而他那位老祖母虽不能够识文断字，却是一名地道的贵州土著仡佬族歌手。可以想见，少年赵剑平，如何随着老祖母的歌声，去感受

人间百态、自然万象，又如何在这老祖母信手拈来，半是谜语半是山歌的“猜子”里，捕捉素朴与聪慧的光辉……赵剑平属于一个民族，一个地域，又属于一个时代。稍长，他又回到出生地父母身边。因为居住区公所，从镇上“破四旧”的火堆中，他翻捡出不少书籍，开始了他的阅读。应该说，同时阅读的，还有生活的艰辛——其时，他弟兄姊妹五人。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生活的担子对这个小公务员家庭来说是不够沉重的。剑平除了要煮饭、喂猪，他还要在假期跟镇上穷人家的孩子一起上山砍柴、背煤、运粮，常常“两头黑”。高中毕业，剑平跟那个年代所有的知识青年一样上山下乡。也许是生活对这位能吃苦、有追求的年轻人的报偿，他那时候就成了省劳模，代表全县知识青年出席省农先会。三年后，他填了遵义医学院的推荐表，却阴差阳错到了遵义师范专科学校文科班学习。从学校出来，他被分配到一所乡镇中学教书。也就是从那时候起，他开始利用业余时间进行文学创作。

不难理解，三十多年来，剑平的创作为什么始终跟他的人生、跟他的乡土、跟他的民族有着非同寻常的关联。而时代，又成了这种关联的不可或缺的背景。这一切，都不过是一个作家生活阅历的同构。

民族、地域和时代，再加上命运的遭际，是铸造这位作家灵魂的洪炉。

赵剑平写得很慢，从容而认真。如前所述，那个不足四十万字的长篇小说的产生，断断续续用了十七年，而一个中篇小说、短篇小说呢，对剑平而言，花三五个月的时间也是常有的事情。事实上，剑平并不一直都是写得“慢”写得“少”的。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剑平先后用两个多月时间徒步考察芙蓉江和黔北天花坪原始森林，并在接下来的一年时间里写出了六部中篇小说，发表在《收获》《小说家》《小说界》《清明》《红岩》等大型文学期刊上。后来，这些小说被贵州人民出版社收在一起，成为他的第一个小说集《远树孤烟》，作为“出头鸟”丛书第一本首推。可以说这本厚积薄发的“破土”之作充满了真情实感、充满了生气，是剑平走向中国文坛的一个重要标志。

不可否认，一个作家的“成名”，既是命运的眷顾，也是命运的灾

难。比如,《远树孤烟》的成功,确给年轻的赵剑平带来了“实惠”——家乡为此成立文联让他担任主席,并把他推举成为省人大代表、全国青联委员。他加入中国作协,省、地领导亲自关心,把他从县里调动到市里,不久,又把他安排到一个风景如画的县上挂职副县长深入生活……生活的浮泛干扰了作家的宁静与专注,因为我本人对此也有和剑平同样的感受,所以我认可这是他后来的作品数量减少的重要原因。然而我也怀疑,赵剑平创作数量的减缓,是否仅仅这一个因由。

据我所知,这是一个要求自己不断为读者呈现新思考和新形象的作家。他的作品,尤其是短篇小说,少有重复自己的。没有新的思考,没有新的发现,他宁可袖手于前。

更不可回避的是,一个作家面对生活的惶惑。

遭遇这惶惑,是几乎每一个中国当代作家不能不面对的问题。

虽然写得“慢”、写得“少”,但剑平的创作却并没有停下来。他后来发表的《白果》(《收获》)、《美丽的恐惧》(《青年文学》)、《梯子街》(《人民文学》),这些中篇小说跟他那一时期创作的短篇小说合在一起成为《赵剑平小说选》由作家出版社出版,继他的短篇小说集《小镇无街灯》获得第四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后,又获得第五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而此时,进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他已经开始了长篇小说《困豹》的写作。我们从他关于《困豹》的创作谈《与生活一起创作》(《作家通讯》)可以看出,《困豹》之所以不能够一气呵成写就,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作家始终有一种矛盾和困惑。面对时代剧烈转型,观念更新、生活激荡、情感跌落、价值混乱,都给作家带来巨大的挑战而不得不使之陷入重新的思考与重新的抉择。实际上《困豹》十七年,这之间出现了数不清的缝隙。剑平没有放弃这些缝隙,而是在长篇、中篇、短篇这几种小说形式之间转换,他也因此才有短篇小说《白羊》(《人民文学》)收入《中国新文学大系》,《杀跑羊》(《上海文学》)获贵州省人民政府及地方上各种奖励。跨千年,跨世纪,剑平显然写得更“少”,也更“慢”。尽管如此,我们从他发表在《民族文学》上的中篇小说《大鱼》及短篇小说《事故》来看,他那种

对小说艺术的执着追求却是一如既往的。《事故》被《小说选刊》选载,《大鱼》有评论家撰文在《文艺报》发表,他们认为《大鱼》是那年中国农村题材小说创作的重要成果之一。这一时期,剑平还在《人民文学》发表了短篇小说《利刃》,这个东西虽然有些怪异,却是很耐人寻味的。也许小说创作的艰辛,不能再“少”,不能再“慢”,剑平似乎刻意对自己的创作做了一些调整,从发挥丰富想象力的小说文本创作转移到了严谨的纪实文体写作。近十年来,性情真率、急公好义的剑平作为一位地方文联的领导要上班,要出席各种各样的活动,要参加各种各样的会议,要跟各个文艺门类的文艺家打交道,帮助他们解决各种各样的问题。他的生活实际上已经走样、走调,这其中虽然少了一些自我,却多了一些时代与社会的感悟。这种视野的变化虽然并非其本意,而客观上却使他对民生对乡土多了一些理解与关注。

剑平是当下中国我所认识的在小说、散文、报告文学几种文体间游走并能够取得成就的几位作家之一。他的散文不仅语言讲究,富有节奏感,而且取材广泛,从历史到地理,从人物到事物,不管旅游,还是风情,侃侃而谈,娓娓而道,却又常常充满奇崛,充满独特的哲思,传统中显开放,细微中显大气。除了前面提到的两组散文,他的那些单篇,比如《我在贵州贵阳府》(《人民日报》)、《茶说遵义》与《一个民族茶汤里的影子》(《人民文学·茶事二题》)、《红的启蒙》(《人民文学》)等篇,虽然有一些“奉命”的痕迹,却有很强烈的文化色彩。而《红的启蒙》、《红色背景上的歌与画》还收入一些权威选本。他的报告文学几乎都反映对他产生过冲击或者震撼的地方事物,一个年轻人因为一点小事情一口气夺走了七条人命,并能够冷静地清扫现场,进行反侦查,他由此想到了现代人性的变异,从而《惊悚》(《人民文学》)出现在他笔下;而六年前出现在中国南方的雪凌灾害袭击遵义,停电、停水,行路难,城市几乎成了一座死城,他又在键盘上敲出来《雪花不是花》(《中国作家·纪实版》)(原名《雪花,这个冬天你不再温柔》)表现这片乡土众志成城的精神;他家乡是中国农民打工进城的发源地,这些年城镇化建设如火如荼,他气势如虹写就《大鹏一日同风起》(《中国

作家·纪实版》)的华章,讴歌时代巨变。剑平对报告文学这一文体有自己的理解,他认为报告文学不是调查报告,只要基本事实走向清楚,作家对细节的合理想象是可以的,尤其对那些发生年代久远的人与事,没有文学的参与,就不可能在古旧的历史资料堆中复活。基于此,他的《巴拿马诱惑》(《人民文学》)再现了一百年前民族工业品牌茅台酒参加巴拿马国际博览会并斩获金奖这一事件的台前幕后,评委会因其在报告文学中运用小说表现手法授予他《人民文学》特别奖。追新逐异,这是文学永远的魂魄。否则,文学不可能成功打开人们有限的世俗空间,也不可能如歌德所说的“生命之树常青”。剑平作品从小说到散文,到报告文学,其实都贯穿了文学这一创造性劳动的基本精神。

也许我自己也曾搞过小说创作的缘故,我对剑平的小说更有一种偏爱。尽管剑平最早是通过他的中篇小说被文坛认可,而他的短篇小说其实也写得很精致。其中包括他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后期的一些短篇小说,如《磨嘎》《钟声》《大树》《剥船》《死无对证》《小镇无街灯》《獭祭》《雾峡》等,短的一千多字,长的七八千字,依题材而定,很自由、很轻松,有写人的,有写事的,都写黔北乡土,视角独特,意趣横生,生活气息浓郁。传统叙事中有机融入现代表现方法,沉稳而跳跃,厚实而灵动。这些短小精悍的东西完全可以跟他的中长篇媲美。剑平的散文、报告文学,偶尔还有异国他乡的写作,而他的小说,却是地地道道的黔北乡土表达。他太执着于他的乡土,几十年来,他情有独钟地在这片土地上打滚儿,把那些喜洋洋的乡风乡俗滚在身上,把那些形象生动的山歌俚语记在心上,把那些醇厚绵密的人情事故消化在血液里,并把这一切都写进了他的小说。已经有专家学者注意到了,剑平的小说不仅具有一种文学的审美价值,而且还有一种文化的涵盖与标识。中国社科院的学者关继新就曾经说过,要了解黔北,要了解仡佬族,其实只要读赵剑平的小说就可以了。最近,我又从网上众多解读赵剑平的文章中看见一篇长文,特别从赵剑平作品语言与民俗描写的角度论说,认为他的小说有给黔北民间文化建档立传的作用,真正

为日渐淡薄的黔北地方文化、民族文化做出了贡献。

值《赵剑平文集》出版之时,我很愿意在这里对作家及其作品谈一点粗浅的感受。剑平生活积累厚重、艺术功底扎实,已经是一个成熟的作家。我预祝他在“慢”与“少”中始终保持一种坚守、一种从容,能够不断有所超越,写出更多脍炙人口、感人肺腑的篇章。

是为序。

陈建功

2014年6月29日 北京

目 录

远树孤烟	001
青色的石板街	041
峡谷人家	096
在两岔河湾中	158
山雪	200
模糊镇水祸	245
红月亮,白月亮	312
瀑布	347

远树孤烟

北风其凉，雨雪其雱。惠而好我，携手同行。

——《诗经·北风》

—

还是在昨天，师傅川胡子就到五十里外的河溪场上去了。没有了酒精，他是一刻也熬不住的。临走时，“我要带回一个徒弟来，就这一个，以后不再收徒了。”他这样说着，显出一种薄薄的醉意，就把那件对襟的青布汗褙往身上套。随后，他习惯地捻捻下巴上那一撮蓝黑的胡子，便挎了那只桐油打光的葫芦，离开湖南洞厂棚，走出了天花坪大森林。

今天清早，两个徒弟从铺架上下来，各自照例地吞吐了一杆旱烟，便从坑棚里收拾起那些让湿木瓜熏炕得黑黄干燥的木瓢，依照不同规格，重叠，绞缠，捆扎，收装在两个喷呐背篋上，仿佛两朵淡紫色的花。两个徒弟运到森林边上的山阳溪分销店交售了。

现在，他们正急急地往回赶。

夏天的森林里，晚阳的光辉透过茂密的叶子落下来，还像针尖那样在林间小路闪烁，而黑影就在簇簇草丛中开始滚动，开始在伞盖般的树下聚集起来……二徒弟骆驼身子宽而薄，走起路来仿佛摇扇子似的。他手中拖着弯角背杵，那尾巴上的金属钉不时磕在道旁的石头上，发出嘣脆的铿锵声。“你把你的背杵拿好，不要打草惊蛇。”走在骆驼后面的师兄大头猫低沉地说，并又掉隔远了一些。大头猫是一个硕脑粗腰，虎威威的汉子，黑黑的眉毛长长地敛集在他那眼眶上方，仿佛涂抹两道厚重的墨汁在那儿。在顶前摇晃着的那个影子，是大头猫从家中带来的打山狗黄宝。

早先,师傅川胡子采山,确定来湖南洞搭厂。那时候,大头猫就贪心地盘算:湖南洞是有名的老林子,黄鹿黑驴之类的野物一定不少,一边操刀挖瓢,一边就可以捕猎……以往田土里的活路,不管挑一担犁一坝,大头猫一个人顶两个人,且不疲不累。这一来,他硬要队上为他记双工分,当然,除了让人好笑以外,他什么也不会比别人多得到。在和队长大闹了一场之后,他于是才思谋出来做副业,想着变换一个天地不致屈了他的精力,这就学上挖瓢了。日子久了,他在考虑本身的劳动力时,已经习惯把自己当作两个人来铺排。那么自然,他同样也习惯地想得到成倍的收获。等到带着挖刀啄斧跟师傅进山的时候,他就背起火杆子唤起黄宝,提几副钢夹包几枚洋油制过的炸弹……

太阳坠入了青绿的林子,黑雾即在密匝的树盖下面膨胀,但是在遥远的天空,还有紫红的光亮挣扎似的跳动……这时候,他们已临近厂棚,正经过神秘的湖南洞。传说这个洞一直通向那遥远的湖南,地方因此得名,但从来没有人验证过。凉浸浸的气流漫出了湖南洞口,抚摸上脸来,让人感到清爽惬意。黄宝似乎知道就要到达厂棚了,一颠一蹶地遥遥跑在主人的前面……倏然间它却尖厉地叫了起来,仿佛一把锋利的刀子抵近它的喉头,叫声里充满了绝望,给模糊下去的老林渲染了一层恐怖色彩。骆驼收住脚,本能地端平手中的弯角背杵,将那尾子上的金属钉向着前方,并尽力地透过几片黯淡的叶子,往空地那边的厂棚眺望。这之间,“闹鬼不成!”大头猫粗声莽气地嚷着,已疾步冲到了骆驼前面。“大头猫!”骆驼压低声音惊骇地叫着,一把扯住师兄的背襟,“你看!真正的……大头猫……”虎威威的汉子一怔,攥紧夹背杵的弯角木,收稳脚,顺着骆驼的手势定睛望去。他微微地打了一个冷噤,便警戒地退到了一棵大树的后面。在昏沉的夜岚掩蔽之下,就在那厂棚的门口,威武的扁担花在隐现着,一只猫子寂静地坐在那里,正仿佛沉着地等候扑击的时机……已经在这里搭厂好些日子了,除了几只野猪几只狐狸在附近嚎叫骚扰,他们还从未见过大头猫,而且是这般大模大样地把守在厂棚前。打山狗黄宝还在凄厉地叫着;而那只庞然大物依旧一动不动;骆驼和大头猫禁不住有些纳闷起来……倏地厂棚里闪起一点火星,一盏巴壁灯亮稳了。接下去,那扇还带着叶子的竹门拉开一条缝,一个陌生的人影,从那里挤了出来,并招

呼似的伸了伸懒腰,慵困地打一个哈欠。大头猫从树后走了出来,既感到诧异又觉得愤然地闯了过去。骆驼则在那里迟疑着,以为那是不可思议的……走近来,大头猫才看清,那是一张用树枝绷撑起来的虎皮。他回过头,对着这个陌生人,感觉到一种受人捉弄的耻辱,恨不能抓他过来捏碎。可是他立刻感到产生这个念头同样也是一种耻辱,那不过是一个孩子,而且又那么瘦小,一张天真无邪的脸正照着他……

“我是……新来的,师傅的徒弟,”他因为怯惧而有些口吃,但声音清亮柔和,“师傅走累了,又多喝了酒,正睡得香喷喷的……我名字叫……冬哥……”

“嗨!这么点儿人,还哥呐!”骆驼什么时候也凑了上来。

“我的名字是叫冬哥嘛!”小师弟认真地重申着,“我们队上的人都这样喊。”

“好,就叫你小冬哥。”骆驼把肩上的喷呐背篋一放,后怕地往身旁的扁担花睨一眼,“嗯……好一个猫子,你这是啥意思?我看你还有点名堂呢!”

“师傅没有说你们要回来。”小冬哥被唬住了,着慌地解释,“他又睡着了……我睡不着,听见有豺狗叫……猫子是山中最凶的……”

骆驼终于忍不住在心里笑起来,闹这一场虚惊,全然因为这个新来的小师弟胆小。大头猫一生一世还没有惧怕过什么,一只假猫子弄得他出丑,心里有多不痛快,一大方脸仍旧阴沉着。

打山狗黄宝还余悸未消,躲在主人脚跟后面嘶嘶哼着,不敢走近那扁担花一步。这照例又是在猎人的脸上糊了黑。大头猫抬起腿来,踢一脚黄宝,便闪身推开竹门走进了厂棚。小冬哥站在那里有些发愣。骆驼却静静地笑着;同样一件事情,只要叫大头猫丢了底,他都会出人意外地幸灾乐祸的。不一会,大头猫叮叮当当提着两副钢夹出来了。也不看一眼骆驼和小冬哥,他兀自消逝在黑乎乎的林子里去了。每天晚上睡觉前,他就从挖瓢匠一下变成了猎人,独自摸到附近林子,根据白天里察看的脚迹,在野物出入的路口埋下钢夹,安上炸弹。早晨,他总是一个人先起来,去林子里把钢夹和炸弹起出,防万一进山挖药拾鲜的人碰上了。这之后他才又从猎人变成挖瓢匠。可是他却不大如意,一只黄鹿,或一只野兔,

远远不及他那成倍地收获的理想。他很希望得到一头野猪;而有一次他追一头被炸伤的野猪没有得到,还险些送了性命。就是一只黑驴也好,而黑驴他也没有打到过。但是在这个挖瓢匠的厂棚里,没有人不承认他是猎人,而且是一个强悍的猎人。奇怪的是在这深山老林里,他付出双倍的劳动得不到双倍的收获却没有怨言。他显得很安分,就像一位哲人说过的那样:劳动是现实的,果实却需要等待……

整个森林仿佛抖动了一下,几根炽白的亮线,穿过阴郁的树盖,刺在这一块逼仄的空地上,而且就要扎下去似的……

“月亮出来了。”小冬哥望着眼前几点凄凉的月光,轻缓地吐了一口气。

“你怕才十四五岁吧!”骆驼背着宽薄的身子,看也不看小冬哥,一只手在那绷撑的虎皮上抚弄,仿佛是对跳跃在指间的根根虎毛说话。

“嗯。”小冬哥在鼻子里哼一声,就走过来收拾那绷撑在树枝上的虎皮,显出一种对抗情绪。

“你不要站岗的啊?”骆驼逗趣说。

“你不怕,我也不怕。”小冬哥甩了一句,就抱着虎皮走进厂棚。

“小小年纪,就来这黑林子吃苦……”骆驼嗫嚅着,也跟着走进了厂棚。

“不准你可怜我。”小冬哥回头冲一句,就绕过立在地上的几根骑马桩,登上楼梯,钻到了铺架上,把虎皮铺开来。

骆驼爬上铺架,正要拉过自己的被头躺倒,却忽地觉得这铺位有些不对味。往日里,师傅川胡子睡中间,两个徒弟便躺在左右。现在新增加一个小师弟倚在骆驼旁边,而骆驼就变成中间了。

“来!我和你调换位置。”骆驼掀动小冬哥瘦小的身子,说。

“你是可怜我么?”小冬哥背着身子。

“不。”骆驼苦笑了笑。

“那么,”小冬哥转过来,抬起半个身子,“你要愿意,就把你的谷草分一点给我。”

这时候,骆驼才发现小冬哥铺上只有稀稀疏疏几根草。那张虎皮虽然温暖,可是却被楼笆竹顶得硬硬的。“你这是大王逃难哟!”骆驼感叹

着,就把自己的席子推在一边,抓起谷草来就往小冬哥铺位上送。骆驼已经感觉到这个小师弟胆小之中还有一股倔劲,并从心底里有些喜欢他了。“这林子里的气候,夜晚来就像过冬……”他啰啰唆唆地关顾着,替小冬哥把谷草铺匀来。猛然间他在草里抓着一根光滑的棍子,拿起来看是一根笛子。他正拿架拿势地凑到唇边,却被小冬哥一把抓了过去。小冬哥往旁边响着鼻鼾的师傅努努嘴,便泥鳅似的滑进了被窝里……

啊,多么温暖!

要是父亲还在,他是不会让小冬哥把这张虎皮带进山的。因为他说过,只有打虎的英雄才配享受虎皮的温暖。小冬哥既非武松,且又那么骨瘦嶙嶙。然而他在收拾这张虎皮的时候却什么也顾不过来了。父亲打虎的本领他没有继承,但这张虎皮他是不愿放过的。两个妹妹还小,虽托付在邻居好心伯那里,但工分却要靠他自家来挣。往日里在队上干活,不管他怎样拼力气,记工员都只能把他当作半劳力,舔着笔尖,在那薄薄本子上冬哥名下写一个似墨非墨似水非水的五分,因为他只有十四岁。要是他满了十六岁,那么不管他怎样不出力,记工员都会在那全劳力的一页上,为他打一个满十分。可是,要能够出去做副业呢,那么人们就会忘记他是半劳力,而只认得现钞了。当然,这笔钱的数目要达到一个全劳力缴纳的标准。街上是不准做生意的,学高明的手艺得开昂贵的师傅钱,于是邻居好心伯为他拜了挖瓢师傅川胡子。生活艰难,手艺也原始,但在这深山老林里,是没有谁来掀资本主义的。川胡子也发善心,竟一个师傅钱也没有要他的……

渐渐地,身子下面仿佛燃着一把火似的,小冬哥感到灼热难耐。他是第一次躺在这虎皮上,可是,这种感觉对小冬哥来说,是多么揪心,又多么熟悉啊。

那时候,小冬哥背着母亲去到赤脚医生家里。赤脚医生诊断为钩端螺旋体,打了一针药,便叫小冬哥赶快送母亲去公社医院。路途遥遥,小冬哥背着母亲拼命地跑。汗水浸透了衣衫,他全身像是泡在了一锅热汤里。然而他没有停步,拼死累活地驮着母亲往前赶。就在快要到公社医院的那一会,他感到背心里一阵灼烫,母亲最后的热血喷在了儿子身上……

小冬哥翻了起来。尽管瘦小,可他毕竟是年轻的生命。他把虎皮从身子下面抽了出来,而又不知道如何搁置。他细耳听了听外面的动静,风吹着森林正发出浑沉的啸叫,但这是一种纯粹的树木的呼吸,再也用不着在门口绷撑一个假猫子吓唬豺狗了。他把虎皮小心地叠起来,枕在脑袋下面,便滑进温暖的草垛中睡着了。

不一会,大头猫推门进来了。他似乎觉得自家钢夹炸弹那一番布置还满意,又照例地怀着希望兀自喃喃:

“老子……会搞到一头野猪的……”

睡在铺架上的骆驼翻了翻身子,也不知是听见了大头猫的话,还是正做一个梦,他呓语般地而又揶揄似的说:

“老兄,我……等着吃……野猪肉……”

大头猫狠狠瞪了骆驼一眼,便拿锄头在地上刨了一个坑,从角落里找出一根骑马桩栽下去。他这是为新来的小师弟栽的骑马桩。栽完以后,他又用手摇了摇,觉得夯实打紧了,才吱吱嘎嘎踩着楼梯上铺架,钻到被窝里睡倒……

大森林的夜晚比白天还要骚动。但挖瓢匠的厂棚是寂静了。

二

川胡子是四川东溪的人,年纪不过三十多岁。比起大头猫来,他差不多要年轻十岁,而和骆驼相比,他不过就是一个小哥哥;但在小冬哥那里,他就称得上叔子了。他在家乡的时候,是使用鏢铲打铍盆,但那里木料缺乏,一年辛苦到了头,却还够不上那一笔副业款。他于是忍痛抛下妻室儿女,潜到了地处黔北的天花坪大森林。打铍盆和挖木瓢,不过姊妹手艺,他很快在这里站住了脚。每到年终,他就去分销店结账。然后就回到遥远的家乡,缴清副业款称来粮食阖家团聚。等到过了年,春二月间那一会,他就又告别年轻的妻子,回到湖南洞老林子。为此他很痛苦,而且伴随着一种莫名的不安,可他又无力自拔和解脱……

办好的山料用完了。川胡子腰间掖着那个桐油打光的葫芦,手捏一把啄斧,他在前面走,三个徒弟跟在后面。选中一棵料子,他就在那上面

剁一斧,做一个印记,然后拿起葫芦,伸出舌头在那葫芦嘴上舔一下,接着又往前转。三个徒弟便根据那记号,抡起啄斧来采料。

那啄斧和一般的斧子不同。它比一般斧子要大,但在斧口那儿却很逼仄,而且整个形状如鹰喙般向内弯曲。最初学挖瓢的人,使用这种工具就得特别留心。它砍下去是成一根弧线,那着落点容易给人以错觉。小冬哥宽口斧使惯了,尽管骆驼不断地提醒他,而一下拿起啄斧来那脑子却不能转弯儿。稍微走神,那锋利的斧口就晃在了他脚上。麻绳的草鞋耳子劈断了,脚背土又划了一道口子。殷红的血从伤口上流了出来。骆驼慌得不知如何是好。大头猫过来掀开骆驼,撒了一泡尿在伤口上,疼得小冬哥抱着树干直淌泪。这一招还真灵,很快疼也减了,血也止了。小冬哥挂着两颗晶亮的泪水,望两个师兄笑了笑,又提起啄斧来采料。也怪,那伤口仿佛是一只眼睛在暗中盯着似的,小冬哥砍起来也顺手了。

挖瓢的料子不是什么木质都可以的。柏香、楠木、水杉,做箱箱柜柜是好木质。可是挖瓢匠喜欢的是二月花,是香椿,是米木子,还有水冬瓜、华杉松……这些树料木质松脆,掏挖起来方便,而用它们挖成的瓢也很轻巧。有些木质看起来松软,挖起来也能赶快,然而钝刀口,打磨挖刀的工夫就误了挖瓢的工夫。所以采山料要好眼力,川胡子不放心徒弟,就自己亲手掌握。

砍倒树料,剔尽桠杈,裁去树梢,几个徒弟就往厂棚搬。大头猫和骆驼扛的是那些用来挖水瓢的粗料子,而把那些用作挖汤瓢羹瓢的细料子就留给小冬哥。他们扛着料子在林中绕来绕去。大头猫走在顶后面,不时地停住脚,察看那野物留下来的足迹,暗暗在心里安排了钢夹和炸弹的位置。骆驼和小冬哥走远了,他那大脑袋一甩换过肩来,三跳两跳就追了上去。

太阳当顶,山料采得差不多了。师徒四人便聚在厂棚里,三个石头抬一口锅,燃起一把木瓜烧开水,便简简单单地稠熟一锅苞谷饭,就着一根干咸菜或是一勺酱辣椒,有滋有味地吃起来。饭后三个时辰不管事,于是碗一撂便到厂棚外来,不远不近地坐在那些丢扔的木墩上。但是大头猫要去林子转一圈,察看过野兽的足印,才在那里安静地坐下去。而小冬哥还不成习惯,要去把几个饭碗收拾干净也才到厂棚外来。这时候,他手里